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下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并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中期票据，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含）。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 7 月 11 日，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3]MTN695 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中期票据的注册，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人民币 15 亿元，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即 2023 年 7 月 11 日）起 2 年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2023 年 3 月 18 日及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资金计划安排和银行间市场情况，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9 日开展了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工作，本次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0,000.00 万元，发行结果具体公告如下：

名称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简称	24 东江环保 MTN001
债券代码	102485022	期限	2+1 年
起息日	2024 年 11 月 20 日	兑付日	2027 年 11 月 20 日
计划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	实际发行总额	50,000.00 万元
发行利率	2.77%	发行价格	100.00 元/百元面值
承销商	由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牵头主承销，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

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1日